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了解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二)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程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胜宇先生；独立董事周乔先生。

(三)参与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问题征集的事项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6:3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公司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林程先生、谭帼英女士、陈宇峰先生、李胜宇先生、卢峰先生、周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周乔先生、王大方先生、罗玉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周乔先生、罗玉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大方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朱曙峰先生、梁雅丽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三、公司部分董事和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卫宁先生因在公司连续任职满 6 年，在第六届董事会成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卫宁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封华女士因任期届满，在第六届董事会成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封华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陈超菊女士因任期届满，在第六届监事会成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陈超菊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4,420 股。

李卫宁先生、封华女士、陈超菊女士在任期届满离任后，仍须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买卖的限制性规定。

四、相关说明

(一)经自查，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但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董事、监事义务和职责。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其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五、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12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武汉 9502 客车厂助理工程师，北京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会士，本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9,448,5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对其下发了《关于对林程的监管函》，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广东证监局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对其出具了警示函，除此之外，林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谭帼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0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西藏自治区造纸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华南理工大学化工二系辅导员、系团总支副书记、校团委副书记、数学系党总支副书记，肇庆市端州区政府挂职任区委常委，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广东华信英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肇庆华富电子铝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锋有限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端州区政协常委。现任广东巨锋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名誉董事长、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帼英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42,800,7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宇峰为其女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陈宇峰，男，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1976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肇庆英锋电子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华锋有限董事、副总经理，广东碧江董事。现任高要华锋总经理及董事、宝兴华锋执行董事、华锋机电执行董事、北京华锋新能源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理工华创董事、广西华锋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及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宇峰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8,600 股，通过本公司股东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0.27%，是本公司控股股东谭帼英女士之女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胜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肇庆分行会计主管、肇庆天元信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肇庆市宏志建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山市英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肇庆中心支行财务经理。现任广西华锋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胜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26,4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卢峰，男，中国国籍，中国香港居民，1968 年 1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香港万达国际集团国际贸易董事，香港长城电子集团地产部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肇庆华锋电子铝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法学会商业法研究会常务理事。现任广州南沙区海明峰商业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博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周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8 月出生，博士学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职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辉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186,239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7 月出生。会计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长，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播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华南理工大学 MPAcc 校外合作导师，西南科技大学 MBA 校外合作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周乔先生目前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大方，男，197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2001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汽车工程学院，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汽车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山东省汽车工程学会常务理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大方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王大方先生目前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其已向公司书面承诺将积极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罗玉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博士学历。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广东省汽车工程重点实验室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玉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罗玉涛先生目前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朱曙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肇庆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肇庆市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任肇庆市端州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肇庆市端州区端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曙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监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梁雅丽，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10 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电子工程师，2022 年 10 月退休。曾任肇庆风华电子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华分公司总经理；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利华分公司总经理；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美科机电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肇庆市金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金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雅丽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监事的其他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715,534.44	154,574,290.28	-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08,557.52	6,939,224.24	-29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945,952.59	942,866.56	-1,89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240,165.28	14,265,374.82	-1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9	0.0362	-298.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9	0.0362	-29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0.56%	-1.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98,965,197.74	1,939,541,469.52	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77,015,750.54	1,189,762,545.62	-1.0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18,997.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753.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2,849.69	
合计	3,337,395.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长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129,223,337.46	108,504,212.73	19.10%	新增银行借款暂未使用，使货币资金有所增加。
长期借款	85,430,000.00	20,000,000.00	327.15%	新增固定资产贷款用于新能源项目建设。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长比例	说明
营业收入	142,715,534.44	154,574,290.28	-7.67%	1、受市场需求影响，电极箔产品订单不足，电极箔销售收入下降约 30%；2、理工华创订单大幅增加，新能源汽车电控业务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08,557.52	6,939,224.24	-296.11%	1、受电极箔收入减少以及单价下降影响，电极箔毛利大幅减少；2、新能源汽车电控业务销售收入增加，但因为销售单价下降，毛利没有同比增长；3、受以上影响，毛利率同比下降约 10%。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7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帼英	境内自然人	22.60%	42,800,720	32,100,540	质押	6,986,087.00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15%	13,545,420	0		
林程	境内自然人	4.99%	9,448,594	8,120,695	质押	776,232.00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2%	8,174,514	0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2.53%	4,783,120	0		
北京雷科卓硕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4,482,440	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2,054,600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58%	1,098,813	0		
孟祥	境内自然人	0.52%	988,853	0		
杨烨	境内自然人	0.45%	858,55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545,420	人民币普通股	13,545,420
谭帼英	10,700,18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0,180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174,514	人民币普通股	8,174,514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4,783,120	人民币普通股	4,783,120
北京雷科卓硕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4,482,440	人民币普通股	4,482,44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4,600
林程	1,327,899	人民币普通股	1,327,899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098,813	人民币普通股	1,098,813
孟祥	988,853	人民币普通股	988,853
杨烨	858,552	人民币普通股	858,5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宇峰(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谭帼英之女婿)持有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汇海技术”)12.90%股权，因此谭帼英与汇海技术存在关联关系，谭帼英、汇海技术分别持有本公司 22.60%、1.08%的股份。除此之外，发行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223,337.46	108,504,212.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6,237.50	1,686,237.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638,009.06	91,862,149.97
应收账款	232,289,175.46	233,384,887.77
应收款项融资	50,637,044.18	53,047,643.20
预付款项	12,153,503.25	9,364,403.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91,162.09	4,108,744.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3,489,110.32	254,942,527.93
合同资产	9,216,657.63	8,503,929.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143,342.53	35,063,291.34
流动资产合计	847,267,579.48	800,468,029.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533,723.18	29,098,552.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310,000.00	18,08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656,146.91	349,080,476.64
在建工程	105,189,868.62	86,259,794.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990,469.74	10,990,469.74
无形资产	135,301,340.23	136,768,921.36
开发支出		
商誉	489,786,900.86	489,786,900.86
长期待摊费用	3,556,005.78	3,829,115.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13,004.78	11,899,118.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60,158.16	3,280,091.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697,618.26	1,139,073,440.42
资产总计	1,998,965,197.74	1,939,541,469.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9,900,000.00	159,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00,000.00	15,320,000.00
应付账款	197,455,099.86	197,521,934.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07,312.15	6,326,879.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17,359.36	10,480,890.23
应交税费	1,145,126.55	3,973,750.72
其他应付款	19,016,424.33	16,868,767.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39,017.83	4,939,017.83
其他流动负债	75,751,311.42	79,838,087.24
流动负债合计	499,331,651.50	495,169,327.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5,43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194,084,014.42	191,143,554.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92,079.84	3,452,213.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9,849.03	89,849.03
递延收益	27,784,513.98	28,203,324.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6,804.68	8,757,119.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947,261.95	251,646,061.71
负债合计	818,278,913.45	746,815,389.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9,394,529.00	189,300,141.00
其他权益工具	40,094,214.90	40,094,214.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9,420,578.35	928,653,203.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71.11	9,671.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04,704.51	20,604,704.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07,947.33	11,100,61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7,015,750.54	1,189,762,545.62
少数股东权益	3,670,533.75	2,963,534.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0,686,284.29	1,192,726,080.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8,965,197.74	1,939,541,469.52

法定代表人：林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胜宇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2,715,534.44	154,574,290.28
其中：营业收入	142,715,534.44	154,574,290.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309,541.58	152,851,797.65
其中：营业成本	119,910,037.38	114,114,543.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34,906.62	1,402,944.97
销售费用	7,555,760.97	7,506,456.67
管理费用	15,335,624.66	17,215,286.23
研发费用	10,395,771.00	7,701,471.42
财务费用	6,177,440.95	4,911,094.90
其中：利息费用	6,488,515.79	5,671,872.96
利息收入	311,074.84	760,778.06
加：其他收益	3,792,743.65	6,711,668.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9,986.72	1,279,08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5,400.00	709,300.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266.96	256,432.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464.30	-379,45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44.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4,535,981.47	9,560,182.94
加：营业外收入	338,659.02	73,282.68
减：营业外支出	191,591.70	15,578.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14,388,914.15	9,617,887.09
减：所得税费用	-1,487,355.64	1,727,575.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01,558.51	7,890,311.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01,558.51	7,890,311.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08,557.52	6,939,224.24
2.少数股东损益	706,999.01	951,087.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901,558.51	7,890,31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08,557.52	6,939,224.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6,999.01	951,087.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19	0.03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19	0.03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林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胜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胜宇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469,475.95	120,341,619.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540.67	166,331.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296.21	1,628,83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687,312.83	122,136,782.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965,761.05	67,506,492.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97,874.12	27,743,89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4,203.44	3,838,78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9,308.94	8,782,23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47,147.55	107,871,40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0,165.28	14,265,37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51,06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760.00	35,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60.00	93,386,542.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768,962.84	12,740,82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98,962.84	72,740,82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49,202.84	-20,645,721.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43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43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4,381.17	1,